## 【給家長的一封信】

## 親愛的家長您好:

新北市政府為了幫助經濟貧困家庭,減輕家長負擔,協助照顧您的孩子能安心上學並兼顧身心健全發育,特別辦理「幸福晨飽」早餐補助,補助對象為就讀本市公立高中職以下學校(不含幼兒園)之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學生本人領有身心障礙手冊、家庭突遭變故(經導師家訪符合實際經濟弱勢需求者)及學生本人領有弱勢兒少補助證明者等經濟弱勢貧困家庭,提供孩子在上課期間能有早餐補助以減緩家中困境。

「幸福晨飽」之早餐補助計畫,主要的供應方式是使用便利商店的早餐 券,若您孩子就讀的學校是使用<u>便利商店早餐券</u>,以下是關於兌換早餐券時的 注意事項,請您多加配合:

- 1、 113年2月至6月配合協助辦理早餐券兌換的便利商店為統一、全家、萊爾富、來來(OK),且搭配數位券兌換及領取。
- 2、本市幸福晨飽早餐補助計畫補助弱勢學生上課日領1份免費早餐,讓孩子可以飽足上學。為確保學生每日正常用餐,並考量餐點保鮮期等因素, 故以每日兌換1張為原則,惟考量多元兌換新制上路,本學期提供彈性兌 換服務。
- 3、 兌換早餐券時,店內皆有提供餐點內容介紹,需配合便利商店提供之餐組合,無法任意兌換或以補差價的方式辦理。
- 4、 早餐券可兌換日期以實際上課日(星期一至星期五)計算(含寒、暑假實際到校上課日),每日發放1張為限,餐券使用期限依超商系統列印之券面標示為準(原則為當23:59前),超商印製之早餐券券面(小白單)印製當日即失效,倘於期限內未使用而失效或遺失,將不能補兌換,請您留意兌換時間。
- 5、 兌換方式有下列4種(惟各超商兌換方式尚有不同):
  - (1) 新北校園通 APP 領餐 QR Code。
  - (2) 出示本市兒童卡或學生證靠卡感應。
  - (3) 超商機器手動輸入領餐序號。
  - (4) 手動輸入學生證卡號學號領取餐點。
- 6、 兌換方式可參考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製作之操作流程及影片。

- 7、如您孩子(高國中)的數位學生證遺失,請洽學校負責老師進行卡片掛失 及補發程序;如您孩子(國小)的新北兒童卡遺失,請至各地區公所辦 理。
- 8、本服務僅可使用數位學生證/新北兒童卡進行綁定作業,已綁定本服務之 卡片僅限本人使用,不得透過任何方式贈與或販售予他人,且勿提供卡 片外觀卡號以及您的相關資訊他人使用,以免影響餐食券兒領權益。
- 9、本案為早餐補助,應每日兌換早餐券,學校將定期審視早餐券兌換紀錄,如發現無正當理由之餐券集中或異常兌換之情形,校方將取消其補助資格,並通知家長。

本項補助非屬政府法定福利措施,實為本市照顧弱勢家庭學童的美意,因為經費編列不易,提醒您領取之餐券皆不得轉售、轉讓或丟棄。如經查證屬實,將 會取消申請資格,惠請珍惜使用。

敬祝 闔家安康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關心您 113年2月